

中国矿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依据《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经济管理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确保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结合经济管理学院实际情况，制定《中国矿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细则》（以下简称“本细则”）。

一、调剂复试组织

1. 学院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本单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负责本单位各专业招生计划的分配、复试分数线的划定及复试名单的确定，并对本单位复试过程、信息公开、录取结果负责。成立复试监督小组，负责监督巡视本院复试工作；成立学院远程复试技术保障小组，负责本单位复试期间复试场地管理、平台的调试、使用和培训，并及时解决复试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2. 学院按复试专业成立复试小组，组织进行复试工作。复试小组一般由不少于 5 位办事公正、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能严格执行招生政策、无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的教师组成，另设专职秘书 2 人。

二、调剂复试形式及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

本次复试形式为面试，采用网络远程方式进行，使用平台为腾讯会议。考生须在考前准备好参加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复试环境，提前在电脑和手机上下载并注册腾讯会议软件，根据通知要求按时参加测试。

1. 设备配置基础要求。电脑（笔记本）1 台、手机 1 部或者手机 2 部。如果电脑本身配置的摄像头、话筒效果较好，可直接使用。如果是普通 PC 电脑，需要另外配备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笔记本电脑请提前充好电，或直接插上电源使用。检查网络是否畅通，建议考生电脑通过连接有线网络参与面试，尽量不要

使用很多人共享的无线网络，以防面试过程中断网。提前将无关电脑程序全部关闭，特别是闹铃、音乐、微信等易弹出窗口的软件。手机设置免打扰模式避免面试中途有电话进入中断信号。手机为智能机、具有高质量视频通话功能。

2. 复试环境要求。考生应在封闭安静的房间独立进行远程面试，周围环境不得对复试产生干扰。需保证房间内网络信号质量满足视频通话需求。复试过程中，复试房间内除考生本人外不能有其他任何人员出入。复试时检查面试环境光线，不能过于昏暗，也不要逆光，可提前通过摄像头，检查环境亮度是否合适。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电子设备等。严禁在培训机构参加复试。

3. 设备摆放要求。一台设备（第一机位）从正面拍摄，放置在距离本人 30 厘米处，另一台设备（第二机位）从考生侧后方 45°距离本人 1 米处拍摄，确保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分别从考生面前和身后完整拍摄到考生全身、复试组教师能够从第二机位清晰看到第一机位屏幕。复试过程中，视频中考生界面底端始终不得高于胸部，需全程清晰显示考生面容以及双手。

4. 个人仪表要求。复试过程中，网络远程复试平台将采集考生图像信息，并进行身份识别审核。考生复试时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头饰、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和耳朵，必须保证视频中面部图像清晰。

5. 复试过程中要求。连接登录复试系统的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音视频交互，复试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必须关闭。

6. 考生测试要求。考生须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参加网络面试设备及平台测试，确保设备功能、复试环境等满足要求。

三、调剂条件

1. 报考院校、院系、专业、学习形式在录取阶段发生改变均为调剂考生。

2. 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的调剂政策，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含招生专业目录中外国语语种要求）。

3. 调剂至我校考生必须达到相应专业“国家 A 线”，单科分数线按国家 A 类单科线执行。

4. 调剂时，考生调入专业应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未考数学的考生不可调入须考数学的学科、专业（或领域）；统考科目专业可申请调剂对应自命题科目专业，反之不能申请调剂；统考科目为数学一的专业可申请调剂统考科目为数学二、统考数学三的专业，统考科目为英语一的专业可申请调剂统考科目为英语二等专业，反之不能申请调剂。

5. 对申请同一学院、同一专业、第一志愿报考单位和专业相同且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学院根据初试成绩排名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6. 需要调剂的考生请自行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填报调剂志愿，网址：<https://yz.chsi.com.cn>。不接受电话、邮件、来人来函等其他方式的调剂申请。

7. 经济管理学院拟调剂专业、计划和具体调剂条件以学校研究生招生网公布信息为准。

四、调剂复试工作

（一）考生复试资格审核

1. 资格审核材料清单

（1）考生需提交《诚信网络远程复试承诺书》（从研究生院招生系统内下载，本人手写签名）；

（2）考生的初试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

（3）应届生的学生证原件（需完整注册，每一页均需提交）及本专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加盖毕业院校教务处公章）；往届生的学历证书原件和成绩单原件（档案管理部门加盖公章）；

(4) 提交思想政治考察表（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或者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处下载）；

(5)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提交单位同意定向就业培养证明（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或者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资料下载”处下载）；

(6) 对于在读研究生，须提交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考生还须在拟录取前提供注销原学籍证明；

(7) 对于在 2024 年入学报到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并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考生在 2024 年新生入学报到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考生，须提交相关学习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

(8) 报名时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须提交：应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能在线验证的提交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持境外学历的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因更改姓名或者身份证号，除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者《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还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簿或者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

(9) 考生需提交本人宣读《诚信网络远程复试承诺书》的视频（须不遮五官及耳朵，MP4 格式不超过 50M，宣读时务必加读个人姓名）。

2. 考生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将上述宣读视频和相应材料原件的电子版按照材料清单顺序标明序号，打包发送至经管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邮箱（学术型硕士考生请发送至 postgraduateSEM@cumt.edu.cn），邮件命名格式为“2024-调剂专业-姓名-手机号”。接收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9 日中午 12:00 止。相关材料原件或复印件提交时间另行通知。经审查后，若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取消其

复试资格。

（二）复试内容

学术型硕士复试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外语综合能力考核以及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环节。

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不计入复试成绩。

专业基础知识考查，采用线上抽题并即时回答问题的形式。主要对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进行考查，考试科目由考生根据《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在网上选择。

外语综合能力考核，主要对考生的英语能力进行考查。考生用英语自我介绍，并用英语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

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科研创新能力、逻辑推理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采用考生抽题或专家随机提问的方式进行。

学术型研究生专业复试成绩满分 300 分：专业基础知识考查 100 分、外语综合能力考核 10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 100 分。

（三）复试时间

调剂复试拟采取按专业分批次方式进行，具体时间以研招网发送通知或学院短信、电话通知为准。

五、调剂录取办法

1. 考生考试总成绩为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之和。

$$\begin{aligned}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 \div \text{初试总分}) \times 40\% \times 100 \\ &\quad + (\text{复试成绩} \div \text{复试总分}) \times 60\% \times 100 \end{aligned}$$

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结合专业调剂人数确定是否被录取。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校研究生院。

2.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得修改。

3. 对以下考生将不予录取：

- (1) 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2) 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 (3)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低于复试成绩的 60%）。

4. 复试工作结束后，学院将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和总成绩等信息进行公示。

5. 我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已录取考生将在开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体检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等文件执行。体检合格者方可进行学籍注册；体检不合格者则取消其入学资格。

6.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7. 考生复试结束后，不得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不得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不得通过网络散布有关复试内容的任何信息。如有上述行为，视为违纪，取消考试成绩。

六、奖学金评定程序

经管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拟录取考生的总成绩和中国矿业大学学业奖学金设置比例确定各专业各等级奖学金人数及名单，经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后报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院核准。

七、其他

1. 未尽事宜按《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和《中国矿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公告》执行。

2. 本细则由中国矿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3.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学院网址：<http://sm.cumt.edu.cn/>

咨询电话：0516-83591286，0516-83591291

监督电话：0516-83591288

中国矿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4 年 4 月 7 日